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控股”）的通知，获悉华大控股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相应的解除质押手续已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是	48,138,100	32.36%	12.03%	2019-01-03	2020-07-14	深圳邮银华大生命产业股权投资母基金（有限合伙）
合计	-	48,138,100	32.36%	12.03%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华大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华大三生园科技有限公司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148,773,893	37.18%	90,695,900	60.96%	22.67%	90,695,900	100%	58,077,993	100%
深圳华大三生园科技有限公司	3,935,824	0.98%	1,000,000	25.41%	0.25%	0	0%	0	0%
合计	152,709,717	38.17%	91,695,900	60.05%	22.92%	90,695,900	98.91%	58,077,993	95.19%

注：上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华大控股质押的股票不存在平仓风险，华大控股股票质押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不存在影响。若公司股价受二级市场波动触及股权质押风险警示线，华大控股将采取追加保证金、提前购回等积极措施进行应对，避免引发平仓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督促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一）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5日